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guo International Mining Group Limited 萬國國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3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由於本公告「審閱未經審核年度業績」一節所闡述的原因，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萬國國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年度業績審核流程尚未完成。為保持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集團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311,155	320,669	(3.0%)
銷售成本	(202,855)	(185,039)	9.7%
毛利	108,300	135,630	(20.1%)
毛利率	34.8%	42.3%	(7.5%)
稅前溢利	65,450	85,660	(2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55,539	72,145	(23.0%)

- 收入減少3.0%至約人民幣311.2百萬元。
- 毛利減少20.1%至約人民幣108.3百萬元。
- 毛利率下降7.5%至34.8%。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23.0%至約人民幣55.5百萬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7.7分（2018年：人民幣10.1分）。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4	311,155	320,669
銷售成本		<u>(202,855)</u>	<u>(185,039)</u>
毛利		108,300	135,630
其它收入	5	2,275	2,949
其它收益及虧損	6	3,014	340
分銷及銷售開支		(3,024)	(3,745)
行政開支		(37,574)	(40,034)
融資成本	7	<u>(7,541)</u>	<u>(9,480)</u>
稅前溢利		65,450	85,660
所得稅開支	8	<u>(10,044)</u>	<u>(13,802)</u>
年內溢利	9	<u>55,406</u>	<u>71,858</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u>(200)</u>	<u>1,287</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55,206</u>	<u>73,145</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5,539	72,145
非控股權益		<u>(133)</u>	<u>(287)</u>
		<u>55,406</u>	<u>71,858</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5,339	73,432
非控股權益		<u>(133)</u>	<u>(287)</u>
		<u>55,206</u>	<u>73,145</u>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分)	10	<u>7.7</u>	<u>10.1</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8,219	438,651
使用權資產		58,965	—
採礦權		13,690	14,755
勘探及評估資產	12	187,436	184,548
其他無形資產		319,288	319,288
預付租賃款項		—	58,455
開發費用		4,249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725	2,067
收購按金	13	184,338	147,669
遞延稅項資產		3,897	3,903
受限制銀行結餘		2,654	2,655
		<u>1,213,461</u>	<u>1,171,991</u>
流動資產			
存貨		9,275	7,31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4	36,086	29,930
預付租賃款項		—	1,379
銀行結餘及現金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62	21,989
— 受限制銀行結餘		—	5,000
		<u>50,023</u>	<u>65,612</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5	98,693	98,939
合約負債		57,262	24,633
租賃負債		330	—
應付稅項		7,823	11,392
應付關聯方款項	16	37,977	4,78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前非控股股東代價		32,806	32,333
應付股息		20,000	—
抵押銀行借款	17	33,876	126,696
		<u>288,767</u>	<u>298,773</u>
流動負債淨值		<u>(238,744)</u>	<u>(233,16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974,717</u></u>	<u><u>938,830</u></u>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前非控股股東代價		27,262	40,823
抵押銀行借款	17	16,000	3,792
租賃負債		218	—
遞延收入		9,842	11,042
遞延稅項負債		85,142	82,822
撥備		5,746	5,050
		144,210	143,52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58,882	58,882
儲備		561,182	525,8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20,064	584,725
非控股權益		210,443	210,576
權益總額		830,507	795,301
		974,717	938,830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及		留存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合計
				盈餘儲備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54,516	165,186	71,005	123,889	-	43,561	458,157	186,735	644,892
年內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入總額	-	-	-	-	1,287	72,145	73,432	(287)	73,145
發行新股	4,366	76,848	-	-	-	-	81,214	-	81,214
發行新普通股應佔交易成本	-	(78)	-	-	-	-	(78)	-	(78)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款項資本化	-	-	-	-	-	-	-	24,128	24,128
確認作分派的股息（附註11）	-	(28,000)	-	-	-	-	(28,000)	-	(28,000)
轉撥	-	-	-	28,955	-	(28,955)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u>58,882</u>	<u>213,956</u>	<u>71,005</u>	<u>152,844</u>	<u>1,287</u>	<u>86,751</u>	<u>584,725</u>	<u>210,576</u>	<u>795,301</u>
年內溢利（虧損）									
（未經審核）	-	-	-	-	-	55,539	55,539	(133)	55,40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未經審核）	-	-	-	-	(200)	-	(200)	-	(20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未經審核）	-	-	-	-	(200)	55,539	55,339	(133)	55,206
確認作分派的股息（附註11）									
（未經審核）	-	(20,000)	-	-	-	-	(20,000)	-	(20,000)
於2019年12月31日	<u>58,882</u>	<u>193,956</u>	<u>71,005</u>	<u>152,844</u>	<u>1,087</u>	<u>142,290</u>	<u>620,064</u>	<u>210,443</u>	<u>830,50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本公司乃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江西省宜豐萬國礦業有限公司（「宜豐萬國」）位於中國江西省，在中國從事採礦、礦石選礦及銷售精礦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鑒於在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238,744,000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

董事經考慮下列有關事項後對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進行評估：

- (i) 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執行董事高明清先生已承諾將在財政上進一步支持本集團以使其在可預見的未來可履行其已到期的財務承擔。
- (ii) 於2020年1月，本公司從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中國著名國有企業的附屬公司獲得約人民幣300,000,000元信貸融資。新信貸融資主要用於祥符金嶺有限公司的礦業項目。
- (iii)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一間銀行授出新貸款融資約人民幣104,000,000元。所授出的新貸款融資主要用於本集團當前的營運資金。
- (iv) 銀行借貸約人民幣33,876,000元將於2020年到期或載有按要求還款的條款，而基於過往續期記錄及本集團與銀行良好的關係，董事有信心本集團有能力於銀行借貸到期時全數延期且銀行不會要求提早還款。
- (v) 應付關聯方款項約人民幣37,977,000元須按要求償還。由於關聯方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董事有信心關聯方將不會要求償還，直至集團改善其流動資金狀況。

董事認為，經考慮上述融資計劃及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財政支持，本集團於自本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計未來至少十二個月將擁有充裕營運資金可滿足其現時需要。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因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特徵的預付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目前及以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連同於初步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確認累計影響。於初步應用日期的任何差異於期初留存溢利中確認及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實際權宜方法：

- 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於過渡時，本集團已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下列調整：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租賃負債約人民幣814,000元及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60,648,000元。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承租人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9.92%。

	於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已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1,172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245)
	<u>927</u>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814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確認與經營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	<u>814</u>
按以下類別進行分析	
流動	278
非流動	536
	<u>814</u>

於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包括下列各項：

	於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自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 (附註)	814 <u>59,834</u>
	<u>60,648</u>
按類別：	
租賃土地	59,834
土地及樓宇	814
	<u>60,648</u>

附註：於中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項於2018年12月31日分類為預付租賃付款。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付款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分別約人民幣1,379,000元及人民幣58,455,000元已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⁴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進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文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於2018年頒佈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之概念框架。其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概念框架指引之修訂*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業務的定義」

修訂內容：

- 加入選擇性的集中度測試，簡化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和資產是否屬於業務的評估。可按個別交易基準選擇是否應用選擇性的集中度測試；
- 澄清若要被視為業務，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必須最少包括共同對創造產出能力有莫大貢獻的投入及實質性流程；及
- 通過專注於向客戶所提供的貨品及服務，並移除對節省成本能力的提述，收窄業務及產出的定義。

相關修訂適用於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進行的所有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並允許提前應用。

可選的集中測試及經修訂的業務定義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重大的定義」

該等修訂透過載入作出重大判斷時的額外指引及解釋，對重大的定義進行修訂。尤其是有關修訂：

- 包含「掩蓋」重要資料的概念，其與遺漏或誤報資料有類似效果；
- 就影響使用者重要性的範圍以「可合理預期影響」取代「可影響」；及
- 包含使用詞組「主要使用者」，而非僅指「使用者」，於決定於財務報表披露何等資料時，該用語被視為過於廣義。

該等修訂與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定義一致，並將在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預期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惟可能影響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新框架」）及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之修訂

新框架：

- 重新引入管理及審慎此等術語；
- 引入著重權利的新資產定義以及範圍可能比所取代定義更廣的新負債定義，惟不會改變負債與權益工具之間的區別；
- 討論歷史成本及現值計量，並就如何為某一資產或負債選擇計量基準提供額外指引；
- 指出財務表現主要計量標準為損益，且於特殊情況下會使用其他全面收益，且僅用於資產或負債現值產生變動的收入或開支；及
- 討論不確定因素、終止確認、會計單位、報告實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已作出相應修訂，使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參考獲更新為新框架，而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仍然會參考該框架的先前版本。該等修訂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除仍然參考該框架先前版本之特定準則外，本集團將於其生效日期依據新框架釐定會計政策，特別是並無按會計準則處理之交易、事件或情況。

3. 重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按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闡釋之於各報告期末的歷史成本基準進行編製。

歷史成本通常按貨品及服務交換所給予的代價的公允價值計算。

公允價值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按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而將收取或轉移一項負債而將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須運用另一種估值技術作出估計。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將考慮該等特點。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允價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款項」的交易範圍的以股份付款的交易、屬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2019年1月1日起）或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前）範圍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有部分類似地方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則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而定，公允價值計量可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擁有控制權：

- 有權控制投資對象；
- 因參與投資對象的營運而對其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運用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將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特別是，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公司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日期起直至本公司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列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項目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自本集團於其中的權益中獨立呈列，於清盤後相當於其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現存所有權權益。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按有關本集團各部分的內部報告（由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執行董事定期審閱）予以識別，以向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主要營運決策者審核本集團整體業績及整體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本集團於中國營運，而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本集團的主要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

收入指來自銷售各種經處理的金屬精礦的收入。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來自其主要產品的收入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按主要產品類型分類		
— 銅精礦	110,901	126,249
— 鋅精礦	58,091	76,167
— 鐵精礦	55,116	41,813
— 硫精礦	12,102	14,656
— 銅精礦中的金	13,632	14,288
— 鉛精礦中的金	14,041	14,085
— 鉛精礦	7,715	11,606
— 鉛精礦中的銀	9,316	9,288
— 銅及鋅精礦中的銀	6,983	6,454
— 鉛精礦中的銅	3,994	6,028
— 鋅精礦中的金	59	35
— 電解銅	19,205	—
	<u>311,155</u>	<u>320,669</u>
按收入來源分類		
— 開採產品	291,950	320,669
— 外部採購	19,205	—
	<u>311,155</u>	<u>320,669</u>

與客戶訂立合約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對礦產貿易企業的精選礦產品的銷售於貨品控制權轉讓時（根據客戶選擇為當貨品裝運至客戶的特定地點（交貨）時或當客戶在本集團的礦石加工廠提貨時）確認。合約負債乃就尚未確認收入的銷售收據確認。於各項交易中，會對精礦樣品進行檢驗以釐定據以計算交易價格所採納的礦物含量。董事認為，一般而言，本集團精礦產品的品位可符合客戶要求而毋須在向客戶交貨或由客戶提貨之前為提升貨品品位進行任何進一步加工。

本集團已就其精選礦銷售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方法，因此，當本集團根據原預期為一年或以下的精選礦銷售合約履行餘下履約義務時，上述資料並不包含本集團將享有的收入。

主要客戶資料

於同期佔本集團銷售總額10%以上的客戶收入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A ¹	47,864	82,168
客戶B ⁴	49,495	64,438
客戶C ²	不適用 ⁵	57,854
客戶D ³	33,488	41,007
客戶E ⁴	35,584	不適用 ⁵

¹ 銅精礦、銅精礦及鋅精礦中的金及銀的銷售收入

² 鋅精礦、鋅精礦中的金及銀的銷售收入

³ 鉛精礦、鉛精礦中的金、銀及銅的銷售收入

⁴ 銅精礦、銅精礦中的金及銀的銷售收入

⁵ 於各自年份相應收入並無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

5. 其他收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政府津貼：		
—與資產有關(附註i)	1,200	1,523
—其他(附註ii)	563	300
銀行利息收入	453	512
其他	59	614
	<u>2,275</u>	<u>2,949</u>

附註：

(i) 該金額為中國市政府就採礦技術改進而授予宜豐萬國的款項，並因採礦技術改進而於有關資產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撥入損益內。

(ii) 該金額主要為宜豐萬國獲得地方政府當局給予的獎勵，作為符合（其中包括）該相關政府當局要求挽留當地員工的若干挽留條件的即時財務支援，預期未來不會就此產生相關成本或產生任何相關資產。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外匯收益淨值	3,044	1,2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0)	(383)
撇銷其他應收款	—	(503)
	<u>3,014</u>	<u>340</u>

7. 融資成本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5,556	7,588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前非控股股東代價的推算利息開支	1,912	1,892
租賃負債利息	73	—
	<u>7,541</u>	<u>9,480</u>

8. 所得稅開支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9,027	13,671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1,307)	(1,636)
	<u>7,720</u>	<u>12,035</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324	1,767
	<u>10,044</u>	<u>13,802</u>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內並無應課稅溢利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內的稅率為25%，惟以下所列除外。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宜豐萬國獲批准為符合高新技術發展企業條件的企業，並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於2018年至2020年連續三個曆年享有企業所得稅15%的優惠稅率。

此外，根據有關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於年內產生並獲中國地方稅務局認可的若干合資格研發費用符合資格享受中國企業所得稅的進一步減免，高達所產生有關費用之75%。

9. 年內溢利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年內溢利已扣除：			
董事酬金		3,958	3,875
其他員工成本		25,882	30,52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40	1,732
總員工成本	(i)	<u>31,180</u>	<u>36,132</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ii)	31,856	26,20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95	—
採礦權攤銷	(iii)	1,065	1,067
預付租賃款項撥出		—	1,379
折舊及攤銷總額		<u>34,616</u>	<u>28,652</u>
核數師薪酬		1,175	1,792
研發費用	(i)、(ii)	12,704	12,413
減：開發費用資本化		(4,249)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 已租賃物業的最低租賃款項		—	507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i)、(ii) 及(iii)	<u>202,855</u>	<u>185,039</u>

附註：

- (i) 總員工成本約人民幣14,926,000元(2018年：人民幣14,808,000元)於存貨成本資本化；約人民幣9,510,000元(2018年：人民幣14,555,000元)計入行政開支；約人民幣419,000元(2018年：人民幣394,000元)計入分銷及銷售開支；及約人民幣6,325,000元(2018年：人民幣6,375,000元)計入研發費用。
- (ii)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人民幣26,068,000元(2018年：人民幣20,443,000元)於存貨成本資本化；約人民幣3,608,000元(2018年：人民幣3,581,000元)計入行政開支及約人民幣2,180,000元(2018年：人民幣2,182,000元)計入研發費用。
- (iii) 採礦權攤銷於存貨成本資本化。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2019年 (未經審核)	2018年 (經審核)
盈利數字計算如下：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u>55,539</u>	<u>72,145</u>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720,000</u>	<u>711,419</u>

由於兩個年度內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1. 股息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確認以下作分派的股息：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78分 (2018年：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3.89分)	<u>20,000</u>	<u>28,000</u>

12. 勘探及評估資產

人民幣千元

成本減除累計減值

於2018年1月1日	187,139
添置	2,409
出售	(5,000)
	<hr/>
於2018年12月31日	184,548
	<hr/>
添置(未經審核)	2,888
	<hr/>
於2019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u>187,436</u>

勘探及評估資產指與勘探及評估直接相關的所有成本，且初步會資本化。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與成本有關的勘探及評估資產活動於中國西藏自治區昌都區域進行，其為一間在中國西藏自治區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西藏昌都縣烜地礦業有限公司(「**西藏昌都**」)(於2017年7月13日被本集團收購)的主要營業地點。

於2017年12月31日，於澳洲Balcooma區域及Einasleigh區域(為一間在澳洲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進行勘探及評估資產活動(包括成本)，而該等區域的有關勘探及評估資產(成本為人民幣5,000,000元)如下文所載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

於2018年3月8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Wanguo Australia International Group Pty Ltd. (「**萬國澳洲**」)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地質資料和勘探研究成果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已同意出售及獨立第三方已同意收購，澳洲項目所有地質資料、勘探研究成果及權益以及所有相關數據，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出售事項**」)。本集團預期於2017年12月31日相關項目的勘探及評估資產當時之賬面值將較其可回收金額超出人民幣5,744,000元，包括就出售事項自買方獲得的銷售所得款項及本集團於過往年度已付的可退還環保按金，該款項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中確認為勘探及評估資產減值虧損。出售事項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成。

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的勘探及評估資產直接相關費用約人民幣2,888,000元(2018年：人民幣2,409,000元)。

13. 收購按金

於2017年7月16日，本集團與祥符資源有限公司（「祥符資源」）訂立股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收購及祥符資源有條件地同意出售祥符金嶺有限公司（「祥符金嶺」）61.1%的股權，代價約為58,350,000澳元（「澳元」）。根據協議條款，本公司同意預計最多約50,000,000澳元的建築、機械安裝及其他相關工程以重建祥符金嶺金礦項目，恢復提煉、選礦及生產黃金以及管理及維護開支的承諾。本集團對此交易承擔的總金額約為108,350,000澳元。

於2018年2月20日，本集團與祥符資源重新磋商收購祥符金嶺權益之條款，並訂立一份修訂及重述契約（「契約」）以取代原有買賣協議。根據契約，本集團已有條件地同意收購，而祥符資源已有條件地同意出售祥符金嶺77.78%的股權，經修訂總代價為53,473,000澳元（相等於人民幣258,007,000元，包括下文所載於收購完成之後由祥符資源持有的祥符金嶺22.22%股權應佔的最高承擔重建費用11,110,000澳元（相等於人民幣53,606,000元））。於本公告日期，條件尚未達成。根據契約條款，本集團承諾最多投資50,000,000澳元（相等於人民幣241,250,000元，包括前述用於建築、機械安裝及其他相關工程以重建金礦項目，恢復提煉、選礦及生產黃金的11,110,000澳元）。根據契約條款，於完成日期，雙方須簽署認沽期權協議，據此，祥符資源將同意向本集團支付10澳元，而本集團將授予祥符資源一項選擇權，要求本集團購買祥符資源持有的祥符金嶺餘下所有22.22%股權。認沽期權僅可由祥符資源於自該金礦項目開採並售出首批黃金（或金礦石）之後12個月內行使。本集團於認沽期權獲行使時應付的代價為26,388,000澳元（相等於人民幣127,322,000元），另加雙方協定的任何溢價。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為收購事項支付約人民幣184,338,000元作為代價及投資於建築、機械安裝及其他相關工程。

截至此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刊發的日期，此項交易仍未完成。

1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客戶合約貿易賬款	7,510	4,484
應收票據	<u>364</u>	<u>—</u>
	<u>7,874</u>	<u>4,484</u>
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預付賬款	14,763	13,362
— 其他應收款	<u>13,449</u>	<u>12,084</u>
	<u>28,212</u>	<u>25,446</u>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總額	<u><u>36,086</u></u>	<u><u>29,930</u></u>

就擁有良好信貸質素及付款歷史的長期客戶而言，本集團就銷售若干產品授予最長60日的信貸期。而對其他客戶，本集團通常要求客戶預付按金。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對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內	<u><u>7,874</u></u>	<u><u>4,484</u></u>

於報告期末並無逾期應收貿易賬款。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19年12月31日之應收貿易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應收賬款的賬齡共同評估（按尚未逾期及屬不同逾期日數（如有）賬齡組的債務人結餘分組）。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評估，於2019年12月31日之應收貿易賬款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上述已收票據供用於日後結清應收貿易賬款。本集團所有已收票據的發行年限均少於一年。

15.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u>37,941</u>	<u>15,924</u>
增值稅、資源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13,805	30,068
就在建工程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	22,700	43,118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		
— 應計開支	1,276	125
— 應計員工成本	7,243	3,024
— 其他應付款	<u>15,728</u>	<u>6,680</u>
	<u>60,752</u>	<u>83,015</u>
	<u>98,693</u>	<u>98,939</u>

於報告期末對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日內	12,288	7,693
31至60日	7,350	5,004
61至90日	7,078	1,180
91至180日	11,217	1,596
超過180日	<u>8</u>	<u>451</u>
	<u>37,941</u>	<u>15,924</u>

16. 應付關聯方款項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捷昇投資有限公司(「捷昇」)	(a)、(b)	2,845	1,512
高明清先生	(a)	12,624	174
福建省建陽萬國電器有限公司(「建陽萬國」)	(a)、(c)	3,520	2,563
高金珠女士	(a)、(d)	18,654	531
達豐投資有限公司(「達豐」)	(a)、(d)	334	—
		<u>37,977</u>	<u>4,780</u>

附註：

- (a) 上述所有金額均屬非貿易性質、不計息、無抵押及須於要求時償還，其中約人民幣3,179,000元(2018年：人民幣2,217,000元)以港元計值。
- (b) 捷昇持有本公司約39.08%(2018年：39.08%)已發行股本，並由高明清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
- (c) 建陽萬國由高明清先生擁有98.86%股權，並由彼控制。
- (d) 高金珠女士透過彼全資擁有並受彼控制的達豐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19.25%(2018年：19.25%)權益。

17. 抵押銀行借款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抵押銀行借款，按：		
— 固定利率	46,000	49,257
— 浮動利率	3,876	81,231
	<u>49,876</u>	<u>130,488</u>
須償還上述借款賬面值：		
— 一年內	30,000	126,696
— 期限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6,000	450
— 期限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	1,417
— 期限超過五年	—	1,925
	<u>46,000</u>	<u>130,488</u>
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之上述借款賬面值（列入流動負債）	<u>3,876</u>	—
	49,876	130,488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u>(33,876)</u>	<u>(126,696)</u>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的款項	<u>16,000</u>	<u>3,792</u>

本集團浮息借款的利率乃按照中國人民銀行發佈的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計算。利息每年重新設定。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如下：

	2019年 % (未經審核)	2018年 % (經審核)
實際年利率	<u>2.48至5.86</u>	<u>2.35至6.50</u>

以相關集團實體的非功能性貨幣計值的抵押銀行借款載列如下：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港元	<u>3,876</u>	<u>4,230</u>

18. 股本

本公司股本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u>1,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		
於2018年1月1日	666,000	66,600
發行股份	<u>54,000</u>	<u>5,400</u>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u>720,000</u>	<u>72,000</u>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	<u>58,882</u>	<u>58,882</u>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根據認購協議完成認購本公司餘下54,000,000股股份，且已發行及配發本公司54,000,000股股份予認購方。於認購完成後，認購方持有的股份佔本公司經發行120,000,000股認購股份擴大之當時已發行股本約16.67%。認購54,000,000股股份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1,214,000元及人民幣81,136,000元。

本公司於2012年6月12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董事及合資格僱員均有權參與該計劃。本公司採納該計劃旨在激勵及獎勵為本集團之成功營運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該計劃被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市場回顧

銅

根據世界金屬統計局(World Bureau of Metal Statistics)數據顯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銅市場錄得供應短缺94,000噸，而2018年則錄得供應短缺275,000噸。報告庫存於2019年12月下跌收於42,000噸，較2018年12月底的數字有所下降。上海庫存於2019年12月稍微上升。並無就非報告庫存變動，特別是中國政府的庫存的消耗計算作出撥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球礦產量為20.7百萬噸，較2018年同期高1.7%。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球精煉產量為23.7百萬噸，較去年上升0.3%，當中印度（減少128,000噸）及智利（減少192,000噸）明顯下降。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球消耗量為23.8百萬噸，而2018年同期為23.17百萬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的表觀需求量為12.8百萬噸，較2018年高2.5%。歐盟產量下跌4.7%，而需求則為3.1百萬噸，較2018年全年總計下跌7.5%。

鐵

2019年為鐵礦石價格大幅波動的一年。由於年初巴西礦石災難及澳洲颶風的影響，國際鐵礦石市場供應出現巨大缺口。因此，於上半年內，鐵礦石價格飆升至每噸逾120美元。自第二季度起，受年初減產影響的三大礦產巨頭開始恢復生產。海外非主流礦產及國內礦產亦受鐵礦石價格急速上升刺激並增加彼等產量，逐步緩解供應缺乏。於第三季度，因為下游原材料消耗進入淡季，鋼廠利潤嚴重收縮，而環保限產的影響使得下游生產商的鐵礦石需求下降。港口存貨開始積聚，鐵礦石價格從高位快速下跌。自2019年9月起，整體趨勢開始受因素如鋼廠補充及環保限制所驅動，從而出現動盪。

鋅

根據世界金屬統計局(World Bureau of Metal Statistics)數據顯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鋅市場供應短缺243,700噸，而去年則錄得供應過剩108,000噸。報告庫存於2019年期間減少63,000噸，而上海於期內錄得淨增加28,800噸。倫敦金屬交易所(「倫敦金屬交易所」)庫存於12月下跌並收於77,800噸，低於2018年12月的水平。倫敦金屬交易所庫存佔全球總額11%，而台灣及荷蘭的倉庫持有大量該種金屬。

與去年的水平比較，全球精煉產量上升2.8%，而消耗量則上升5.4%。日本的表觀需求量為514,000噸，較2018年總額上升6.8%。

世界需求較2018年上升725,000噸。中國的表觀需求量為6.8百萬噸或全球總額之48%。並無就未報告庫存變動的消耗計算作出撥備。

鉛

根據世界金屬統計局(World Bureau of Metal Statistics)數據顯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鉛市場錄得供應短缺329,000噸，而2018年則錄得短缺243,000噸。截至2019年12月底止庫存總量較2018年年底減少10,000噸。計算消耗時並無就未報告庫存變動作出撥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球來自一手及二手來源的精煉產量總計為12.4百萬噸，較2018年同期上升6%。中國表觀需求估計為5.9百萬噸，較2018年同期增長680,000噸，佔全球總量46%。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美國表觀需求較2018年同期增長37,000噸。

金及銀

於2019年，現貨黃金價格起初趨勢為下跌而之後攀升。於年初，由於英國脫歐存在不確定性及美聯儲的取態，黃金價格由每盎司1,280美元稍微走強，上升至每盎司1,346美元並開始下跌。

美國經濟數據持續惡化以及於2019年6月的中美貿易戰動態變化，加速黃金價格上升，達到每盎司1,557美元，為近六年來黃金價格的最高價。

美聯儲兩次降息及中美貿易談判進展順利為金價帶來壓力，導致進入波動向下調整階段。之後，金價再次上升並於年底收於每盎司1,520美元。

於2019年，國際銀價開盤為每盎司15.48美元。上半年走勢疲弱。於2019年6月之後，中美貿易衝突升溫，引發規避風險並迅速推高銀價，創2017年來新高位為每盎司19.64美元。由於市場憂慮情緒緩解，銀價下跌並於年底錄得年增長率約9%。

業務回顧

本集團在中國主營採礦、礦石選礦及銷售精礦產品業務。目前，我們透過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宜豐萬國的全部股權，而宜豐萬國則擁有我們進行地下開採的新莊礦。新莊礦有大量有色多金屬礦產資源。本集團的產品主要包括銅精礦、鐵精礦、鋅精礦、硫精礦、鉛精礦，以及金與銀的副產品。

此外，本集團於2017年7月13日完成收購西藏昌都縣烜地礦業有限公司（「**西藏昌都**」）51%應佔權益。西藏昌都擁有哇了格礦，可供我們進一步露天開採及地下開採。哇了格礦有大量的鉛及白銀礦產資源。

擴建現有礦場

新莊礦

我們已完成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新莊礦擴建計劃，達到採礦能力及選礦能力600,000噸／年。

宜豐萬國與中國瑞林工程技術有限公司（「**瑞林**」）訂立一項協議，對擴展我們的新莊礦的產能至900,000噸／年進行可行性研究。瑞林已於2019年末前向本集團提供可行性研究報告的初步草擬本。

哇了格礦

本集團正申請哇了格礦的開採許可證。工業指標論證於2018年2月完成並向國土廳評審中心（「**評審中心**」）登記備案。

追加抽樣及化學測試已於2018年完成及報送，結果令人滿意。於2019年7月，本集團已更新勘探報告以再次報送評審中心。於2019年9月，評審中心完成勘測報告評審並發佈關於礦產資源儲量登記及礦體資源核實的審查意見。本集團預期於2020年開始哇了格礦發展計劃、初步設計及可行性研究。

擴展周邊區域

按照招股章程的獨立技術專家報告，在本集團持有的新莊礦現有採礦許可證界限範圍內，在計劃採礦區以外區域，存在大量額外的礦產資源。於2012年11月20日，宜豐萬國與江西省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江西地勘局」）訂立勘探合同（「勘探合同」）。於2013年年底，江西地勘局已完成實地勘探工程。於2014年4月已完成一份資源儲量核實報告，並經江西省國土資源廳批准並於2014年12月取得其備案。

對新莊礦進行的勘探工作令本集團的地質礦儲量有所增加，並進一步證實該採礦區域的水文地質條件。宜豐萬國亦委任長沙礦山研究院進行採礦實驗，研究移除該採礦區的隔水礦柱的可能性。本集團於2017年6月底收到的報告顯示部分防水礦柱可予移除，新莊礦礦資源將因此增加2.6百萬噸。

橫向擴建

建議收購一個所羅門群島金礦的大部分股權

於2017年7月16日，本公司與祥符資源有限公司（「祥符資源」）簽訂股份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收購及祥符資源有條件地同意出售1,000股祥符金嶺有限公司（「祥符金嶺」）股份中的611股（佔祥符金嶺的61.1%權益），代價為58.35百萬澳元。根據買賣協議條款，本公司同意預計最多50百萬澳元的重建工程及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金礦開採及營運項目有關的所有管理維護開支（「管理維護開支」）的承擔。因此，本公司對收購事項和重建工程及管理維護開支承擔的總金額為108.35百萬澳元。

由於擬支付的上述代價與獨立第三方在盡職審查期間對擬收購資產的估值金額之間存在重大差異，故本公司與祥符資源重新磋商收購條款。於2018年2月20日，本公司與祥符資源簽訂修訂及重申契約（「契約」），並取代了買賣協議。根據契約，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收購，而祥符資源已有條件同意出售10,000股祥符金嶺股份中的7,778股（佔祥符金嶺的77.78%權益），代價為53.473百萬澳元（包括本公司代表祥符資源支付的11.11百萬澳元的重建工程）及淨代價為42.363百萬澳元。根據契約條款，本公司同意預計最多50百萬澳元的重建工程的承擔。

根據契約條款，於完成日期，雙方須簽署認沽期權協議，據此，祥符資源將同意向本公司支付10澳元，而本公司將授予祥符資源一項期權（「認沽期權」），要求本公司購買祥符資源持有的祥符金嶺餘下所有股權（即祥符金嶺的22.22%股權）。本公司於行使認沽期權時，應付的上述代價為26.388百萬澳元，另加雙方同意的任何溢價。因此，本公司就收購事項（連同重建工程）及認沽期權的最高承擔總額約為118.751百萬澳元（惟於行使認沽期權時可能將在代價基礎加上任何溢價）。

於2018年10月19日，祥符資源與本公司訂立契約修訂件，修訂收購代價的付款計劃。

金嶺項目為一項金礦資源項目，該礦位於瓜達康納爾島中央山脈Chaunapaho山北坡下部。金嶺礦床是與低硫型侵入巖有關的淺成低溫熱液型金礦，由5個已知礦床組成，分別是Valehaichichi、Charivunga、Namachamata、Kupers及Dawsons。

金嶺項目由30平方公里的採礦權(No. 1/1997)及周圍130平方公里的探礦權(SPL 194)組成。下表為由獨立技術專家根據JORC守則編製的金嶺礦的資源量估算。

金嶺礦物資源量（2016年8月），報告於0.5克／噸的邊界品位

礦床	探明		控制		推斷		合計	
	千噸	黃金克／噸	千噸	黃金克／噸	千噸	黃金克／噸	千噸	黃金克／噸
Valehaichichi	434	1.26	3,118	1.28	867	1.48	4,419	1.32
Namachamata	166	2.03	457	1.66	146	1.36	769	1.68
Charivunga	-	-	8,437	1.51	16,905	2.06	25,342	1.88
Kupers	2,640	1.50	7,662	1.18	3,004	1.30	13,306	1.27
Dawsons	1,056	1.42	15,932	1.30	2,895	1.60	19,883	1.35
合計	4,296	1.48	35,606	1.33	23,817	1.88	63,719	1.52

於本公告日期，建議收購之先決條件尚未達成。本集團現正進行盡職調查。由於金嶺項目擁有豐富的黃金儲備，預期完成後本集團將進一步開採及整修選礦廠，可為本集團貢獻收入和溢利。與大部分其他商品不同，近年黃金表現穩定，預期在未來經濟波動的影響下，可為本集團提高收入穩定性。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8年2月22日、2018年4月30日、2018年7月31日、2018年9月28日、2018年10月22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3月31日、2019年5月31日、2019年7月31日、2019年9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之公告。

可能出售及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2018年11月14日，本公司、捷昇投資有限公司（「捷昇」）、達豐投資有限公司（「達豐」）及潛在買方（「潛在買方」）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捷昇及達豐可能向潛在買方出售80,000,000股股份（「可能出售事項」）以及潛在買方可能向本公司認購232,000,000股新發行股份（「可能認購事項」）（統稱「可能交易」）。

本公司已獲悉，於2019年8月26日，潛在買方、捷昇與達豐同意終止諒解備忘錄，彼等關於可能交易的協商已終止，因為各無法就可能交易的正式協議之條款達成協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27日之公告。

礦產資源及儲量

新莊礦的礦產資源概要－於2019年12月31日

成礦種類	JORC礦產資源類別	噸數 千噸	品位				所含金屬					
			銅 %	鉛 %	鋅 %	全鐵 %	磁鐵 %	銅 千噸	鉛 千噸	鋅 千噸	全鐵 千噸	磁鐵 千噸
銅鐵	探明	5,220	0.80	-	-	-	-	41.97	-	-	-	-
	控制	11,487	0.68	-	-	-	-	78.59	-	-	-	-
	小計	16,707	0.72	-	-	-	-	120.56	-	-	-	-
	推斷	845	0.47	-	-	-	-	3.93	-	-	-	-
	合計	17,552	0.71	-	-	-	-	124.49	-	-	-	-
鐵銅	探明	1,910	0.17	-	-	44.17	30.98	3.18	-	-	843.7	591.73
	控制	3,214	0.34	-	-	39.59	24.23	10.93	-	-	1,272.51	778.86
	小計	5,124	0.28	-	-	41.30	26.75	14.11	-	-	2,116.21	1,370.59
	推斷	296	0.53	-	-	44.13	31.03	1.58	-	-	130.62	91.84
	合計	5,420	0.29	-	-	41.45	26.98	15.69	-	-	2,246.83	1,462.43
銅鉛鋅	探明	1,734	0.13	0.97	5.36	-	-	2.27	16.87	92.96	-	-
	控制	2,252	0.09	1.88	3.70	-	-	1.96	42.38	83.32	-	-
	小計	3,986	0.11	1.49	4.42	-	-	4.23	59.25	176.28	-	-
	推斷	340	0.13	0.39	4.44	-	-	0.43	1.34	15.08	-	-
	合計	4,326	0.11	1.40	4.42	-	-	4.66	60.59	191.36	-	-
合計	探明	8,864	-	-	-	-	-	48.85	16.87	92.96	843.70	591.73
	控制	16,953	-	-	-	-	-	93.48	42.38	83.32	1,272.51	778.86
	小計	25,817	-	-	-	-	-	142.33	59.25	176.28	2,116.21	1,370.59
	推斷	1,481	-	-	-	-	-	5.94	1.34	15.08	130.62	91.84
	合計	27,298	-	-	-	-	-	148.27	60.59	191.36	2,246.83	1,462.43

- 附註：(1) 礦產資源亦包括一定數量的黃金和白銀。依據有限組合樣品分析，銅鐵資源含黃金的平均品位為0.19克／噸，含白銀的平均品位為13.1克／噸；鐵銅資源含黃金的平均品位為0.17克／噸，含白銀的平均品位為5.7克／噸；銅鉛鋅資源含黃金的平均品位為0.61克／噸，含白銀的平均品位為56.7克／噸。
- (2) 誠如招股章程附錄五所披露，按JORC守則編製的礦產資源及礦產儲量乃根據直至2011年12月31日為止的資料而估計得出。有關計算此等金屬資源及儲量的數目及質量時所採用的假設及參數詳情，請參閱上述文件。
- (3) 於2011年12月3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內，此等估計概無重大變動。

新莊礦產儲量概要－於2019年12月31日

成礦種類	JORC礦產 儲量類別	噸數 千噸	品位				所含金屬					
			銅 %	鉛 %	鋅 %	全鐵 %	磁鐵 %	銅 千噸	鉛 千噸	鋅 千噸	全鐵 千噸	磁鐵 千噸
銅鐵	證實	3,779	0.77	-	-	-	-	29.05	-	-	-	-
	概略	4,188	0.65	-	-	-	-	27.15	-	-	-	-
	合計	7,967	0.71	-	-	-	-	56.20	-	-	-	-
鐵銅	證實	2,010	0.20	-	-	37.45	33.02	3.98	-	-	752.70	663.73
	概略	1,643	0.32	-	-	23.33	19.32	5.24	-	-	383.38	317.40
	合計	3,653	0.25	-	-	31.10	26.86	9.22	-	-	1136.08	981.13
銅鉛鋅	證實	1,171	0.09	0.89	5.11	-	-	1.01	10.48	59.88	-	-
	概略	824	0.04	1.43	2.91	-	-	0.32	11.80	23.95	-	-
	合計	1,995	0.07	1.12	4.20	-	-	1.33	22.28	83.83	-	-
合計	證實	6,960	-	-	-	-	-	34.04	10.48	59.88	752.70	663.73
	概略	6,655	-	-	-	-	-	32.71	11.80	23.95	383.38	317.40
	合計	13,615	-	-	-	-	-	66.75	22.28	83.83	1136.08	981.13

- 附註：(1) 礦產資源亦包括一定數量的黃金和白銀。依據有限組合樣品分析，銅鐵資源含黃金的平均品位為0.19克／噸，含白銀的平均品位為13.1克／噸；鐵銅資源含黃金的平均品位為0.17克／噸，含白銀的平均品位為5.7克／噸；銅鉛鋅資源含黃金的平均品位為0.61克／噸，含白銀的平均品位為56.7克／噸。
- (2) 誠如招股章程附錄五所披露，按JORC守則編製的礦產資源及礦產儲量乃根據直至2011年12月31日為止的資料而估計得出。有關計算此等金屬資源及儲量的數目及質量時所採用的假設及參數詳情，請參閱上述文件。
- (3) 於2011年12月3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間內，此等估計概無重大變動。

哇了格礦的礦產資源概要－於2019年12月31日

報告高於2.5%鉛的邊界品位的品位噸數

JORC礦產資源類別	噸數 (百萬噸)	品位鉛 (%)	銀 (克/噸)	鉛金屬 (千噸)	銀金屬 (千公斤)
探明	13.996	3.79	44.80	530.4	627.1
控制	18.343	3.57	43.32	655.6	794.7
推斷	10.688	3.82	48.22	408.5	515.4
合計	43.027	3.71	45.02	1,595.5	1,937.2

附註：

- 礦產資源估計（「礦產資源估計」）乃基於截至2018年完成的136個金剛石鑽孔、54個槽探項目及9個礦坑挖掘工程。線框乃基於50m-100m*100m-200m的間距的橫切面寬度得出。此乃基於勘查鑽探模式。0.5%鉛的礦化邊界品位與地質編錄相結合用於界定礦化覆蓋層。
- 礦產資源已根據JORC守則分類及報告。資源分類基於對編繪、地質詮釋、鑽探間距及地理統計方法的信心。當前資源模式為鉛及銀的原位礦提供強有力的全球估計。礦產資源已報告高於2.5%鉛的邊界品位。
-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2月2日的通函所披露，礦產資源估計乃基於截至2013年完成的72個金剛石鑽孔，而線框乃基於100m-100m的間距的橫切面寬度得出。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礦產資源估計並無重大變動。

財務回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精礦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電解銅貿易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入	291,950	19,205	311,155	320,669
銷售成本	(183,652)	(19,203)	(202,855)	(185,039)
毛利	108,298	2	108,300	135,630
毛利率	37.1%	-	34.8%	42.3%

收入、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收入由2018年約人民幣320.7百萬元減少3.0%至2019年約人民幣311.2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所出售的精礦量減少所致。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18年約人民幣185.0百萬元增加約9.7%至2019年約人民幣202.9百萬元。

整體毛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35.6百萬元減少20.1%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8.3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2.3%減少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4.8%。

(i) 精礦產品

銷售精礦產品收入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20.7百萬元減少約8.9%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92.0百萬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出售3,139噸、108,761噸及5,691噸銅精礦所含的銅、鐵精礦及鋅精礦所含的鋅，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46噸、111,153噸及5,096噸分別減少約8.9%、2.2%及增加11.7%，減少主要由於選礦廠進行工藝試驗及技術改造。

於2019年，銅精礦所含的銅、鐵精礦及鋅精礦所含的鋅的平均價格分別為每噸人民幣35,330元、人民幣507元及人民幣10,207元，較於2018年的每噸人民幣36,636元、人民幣376元及人民幣14,946元減少約3.6%、增加34.8%及減少31.7%。於2019年，除鐵以外，大部分金屬價格有所下降。董事認為相關降幅主要由於中美關係於2019年下半年驟然趨緊所致。

精礦產品銷售成本由2018年約人民幣185.0百萬元減少約0.7%至2019年約人民幣183.7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收入相應減少所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精礦產品毛利約為人民幣108.3百萬元，較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5.6百萬元減少約20.1%。毛利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2.3%減少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7.1%，主要由於精礦產品銷售價格下降所致。

(ii) 電解銅貿易

自2019年11月起，本集團設立電解銅貿易分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電解銅貿易收益約為人民幣19.2百萬元。

其他收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它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約人民幣0.5百萬元、已收一個當地政府機關的補助約人民幣0.6百萬元及政府授予宜豐萬國有關採礦技術改進的津貼約人民幣1.2百萬元。其它收入較2018年減少約人民幣0.7百萬元，主要由於2019年期間其他礦石銷售額減少而達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增加約人民幣2.7百萬元，主要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由於港元升值，港元兌人民幣錄得未變現匯兌收益約人民幣3.0百萬元，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關於應收一名對手方款項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0.5百萬元，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約人民幣0.4百萬元。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7百萬元減少約18.9%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0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額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18年約人民幣40.0百萬元減少約6.0%至2019年約人民幣37.6百萬元。該跌幅主要因為就技術改造完成而產生的研發開支下降。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2018年約人民幣9.5百萬元減少約21.1%至2019年約人民幣7.5百萬元，主要由於因償還銀行貸款導致銀行貸款利息開支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於2019年約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包括應付中國企業所得稅約人民幣9.0百萬元、應付預扣稅約人民幣2.3百萬元及所得稅超額撥備約人民幣1.3百萬元。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於2018年約為人民幣13.8百萬元，包括應付中國企業所得稅約人民幣13.7百萬元、應付預扣稅約人民幣2.5百萬元、遞延稅項抵免約人民幣0.7百萬元及所得稅超額撥備約人民幣1.6百萬元。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營運利潤減少導致中國企業所得稅開支減少所致。

年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稅後溢利減少約22.9%或約人民幣16.5百萬元，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1.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5.4百萬元。我們的淨溢利率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22.4%減少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7.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2.1百萬元減少約23.0%或約人民幣16.7百萬元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5.5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分析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約為人民幣438.2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0.5百萬元或0.1%，主要由於我們的新莊礦購置採礦設備及建築採礦構築物所致。

存貨分析

存貨包括原材料、礦石及精選礦。原材料主要包括生產精礦所用的鍛造鋼球、爆炸物品、化工產品及柴油。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約為人民幣9.3百萬元及約人民幣7.3百萬元。存貨增加主要乃因於2019年第四季度生產出大量精礦。

應收貿易賬款分析

應收貿易賬款指銷售精選礦的應收款。本集團通常在付運前要求精礦客戶支付一定金額的定金。就交易客戶而言，本集團授予不超過60天的信貸期。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收貿易賬款分別約為人民幣7.9百萬元及人民幣4.5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的應收貿易賬款上升主要乃因並無收到聲譽良好的客戶在交貨前支付的定金。

應付貿易賬款分析

應付貿易賬款主要包括有關下述的應付款：(i)購買鍛造鋼球及水泥；(ii)就擴建計劃應付承包商的建築費用；及(iii)就我們的採礦作業應付第三方承包商溫州第二井巷工程公司的費用。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付貿易賬款分別約為人民幣37.9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5.9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應付貿易賬款增加主要由於支付予第三方承包商的款項延遲所致。

流動資金與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要求涉及營運資金、資本支出、收購採礦權和維持現金儲備的撥資，乃透過銀行借款以及經營所得的現金相結合的方式撥資。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4.7百萬元，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22.0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1.1百萬元（2018年：約人民幣1.0百萬元）以港元、澳元及美元計值。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錄得資產淨值及流動負債淨值約人民幣830.5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795.3百萬元）及約人民幣238.7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233.2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0.17倍，而於2018年12月31日則為0.22倍，有關流動負債淨值增加及流動比率下降乃由於金嶺項目開支增加導致流動資產減少。

借貸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銀行借款合共約人民幣49.9百萬元，一至八年之間到期，實際利率約為5.73%。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相當於總銀行借款及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前非控股股東款項除以總資產）為8.7%（2018年：16.5%）。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可歸因於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按金增加及銀行借款減少。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總資本支出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63.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1.7百萬元，減幅約為65.2%。於2019年的資本支出主要由於新莊礦購置採礦設備及建築採礦構築物，及就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支付的按金而產生。

訂約責任及資本承擔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約人民幣266.8百萬元乃歸因於收購祥符金嶺股權及金嶺項目的重建工程。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已就新莊礦的開發訂立以下承擔。

	人民幣千元
三口新豎井項目	936
改良選礦廠	6,765
其他土木工程	5,797
	<hr/>
	13,498
	<hr/> <hr/>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重大投資或任何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獲董事會授權的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人民幣63.7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預付租賃款項、採礦權及樓宇人民幣81.7百萬元）的使用權資產及樓宇已予質押，以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抵押。

匯率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而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進行。除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以港元、澳元及美元計值外，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

由於2019年度人民幣兌港元及澳元的波動有限，本集團於2019年並無面臨重大不利外匯波動風險。

利率風險

我們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的銀行借款是按參考中國人民銀行（「人行」）設定的基準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所釐定的息率向國內的商業銀行借貸。我們的銀行貸款的利率可能因貸款人按人行的基準利率的變動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而作出調整。我們承受因我們的短期及長期銀行借款的利率變動而產生的利率風險。基準利率上升將令我們的銀行貸款的利率上升。利率上升將增加我們在未償還借款方面的開支及新借款的成本，因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或其他衍生工具對沖利率風險。

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受限制銀行結餘、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應付關聯方款項、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前非控股股東代價及抵押銀行借款。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349名（2018年：345名）全職員工，不包括負責地下採礦作業的獨立第三方承包商。本集團的員工薪酬基於彼等經驗、資質及能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分別向我們的香港員工支付法定強制性公積金、向澳洲員工支付養老基金及向我們的中國員工支付社會保險連同住房公積金。

勘探、開發及採礦業務

新莊礦

礦產勘探

於2019年，新莊礦的勘探活動在4-29勘探線內進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已完成地下地質鑽探19,703米，鑽孔大小為60至90毫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亦已完成巷道掘進量529米，完成坑道編錄15,296米。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礦產勘探支出。

開發

於2019年，本集團產生開發支出約人民幣50.4百萬元。

開發支出的明細如下：

	人民幣 (百萬元)
採礦構築物	44.7
選礦廠機器及電子設備	5.1
汽車	0.6
	<hr/>
	50.4
	<hr/> <hr/>

採礦業務

於2019年，我們於新莊礦選礦礦石總量為782,431噸。下表載列2019年我們精礦產品的銷量。

已售精礦類別	數量
銅精礦所含的銅	3,139噸
鐵精礦	108,761噸
鋅精礦所含的鋅	5,691噸
硫精礦	155,444噸
鉛精礦所含的鉛	690噸
銅精礦所含的金	53公斤
銅精礦所含的銀	2,670公斤
鋅精礦所含的金	1公斤
鋅精礦所含的銀	811公斤
鉛精礦所含的金	52公斤
鉛精礦所含的銀	3,106公斤
鉛精礦所含的銅	232公斤

於2019年，本集團就採礦及選礦活動產生的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06.5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106.2百萬元）及人民幣51.7百萬元（2018年：人民幣54.5百萬元）。採礦及選礦活動的單位開支分別為每噸人民幣135.3元（2018年：每噸人民幣140.7元）及每噸人民幣66.1元（2018年：每噸人民幣72.2元）。

哇了格礦

本集團擁有西藏昌都51%的權益，西藏昌都擁有哇了格礦，可供本集團進行露天及地下開採。本集團現正將其勘探許可證轉為開採許可證。

礦產勘探

於2019年概無進行任何礦產勘探。於2019年，主要業務為維持許可證以及申請將勘探許可證轉為開採許可證。

開發

於2019年，本集團就編製及報送地質勘察報告最終草案供評審中心審閱及批准，以及於西藏國土資源局註冊礦藏資源儲備產生開發開支約人民幣2.8百萬元。

採礦業務

因哇了格礦仍處於開發階段，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進行採礦業務。

前景

我們計劃繼續拓展我們的業務，透過下列主要策略發展成為中國領先的銅鐵礦業公司。

增加礦業生產、外包採礦作業

我們在新莊礦的生產規模已於2014年年底擴大至目標採礦能力及選礦能力600,000噸／年。我們計劃於未來數年將我們的產能進一步提升至900,000噸／年。為將成本降至最低，我們將繼續向第三方承包商外包我們的地下採礦作業。

透過未來收購新礦進行橫向擴張

我們擬透過收購新礦進一步擴大我們的礦產資源及提高礦石儲量。就收購目標而言，我們將審慎考慮及權衡評估標準，進行審慎收購，以期進一步發展我們的業務及儘量提高本公司股東（「股東」）回報。

展望

普遍認為，隨著近期國際貿易恢復樂觀，2020年全球經濟衰退風險已明顯減少，且2019年全球央行寬鬆政策的正面影響也將開始顯現。然而，國際貿易的不確定性及新型冠狀病毒性肺炎爆發亦將影響全球經濟，因此國內經濟下行壓力依然存在，加上中美問題尚未完全解決，2020年金屬價格壓力依然存在。

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採用了有關採礦行業的中國法律，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礦產資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礦產資源法實施細則》、《礦產資源開採登記管理辦法》以及其他實務，確保符合及遵守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特別是對本集團的營運有重大影響的該等法律及監管規定。董事會定期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政策和實務是否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不時作出的任何變動將讓有關僱員及高級管理層知悉。

此外，作為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本公司須遵守（其中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出的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等。據董事所深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相關的法律與法規。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除於本公告的相關段落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及第A.2.7條守則條文外，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高明清先生除擔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外，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策略規劃及監管本集團各方面的營運。此情況構成對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的偏離。高明清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對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具備豐富經驗及知識，其監管本集團營運的職責顯然對本集團有利。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7條守則條文，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並無其他董事列席的會議。年內，主席概無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任何並無其他董事列席的會議。然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時透過其他方法（包括通訊及電郵）直接向主席表達彼等的意見。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與主席之間保持有效溝通。

豁免嚴格遵守第3.10A條

於我們的前獨立非執行董事熊澤科先生辭任後，自2019年9月30日起，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數目未有按上市規則第3.10A條所要求佔董事會的三分之一。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30日的公告。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物色及委任合適的候選人，因此本公司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上市規則第3.10A條，自2019年12月30日起為期一個月，以填補空缺（「豁免申請」）。待於2020年1月2日委任王昕先生後，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下的相關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數目佔董事會三分之一。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2日的公告。本公司隨後修訂豁免申請，涵蓋自2019年12月30日至2020年1月1日的期間，且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以於該期間填補空缺。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5日的公告。

有關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制定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有關指引的條款並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察覺有任何有關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由於與近期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爆發有關的旅行限制已經擾亂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及審核流程，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年度業績審核流程無法完成，因此本文所載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尚未獲本公司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同意。於本公告日期，國富尚未完成審核程序。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沈鵬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祁楊先生、呂建中博士及王昕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的成立目的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認為彼等已按照有關會計準則而編製，本公司亦已於當中作出適當披露。

報告期後事件

自COVID-19疫情於中國爆發以來，全球已實施持續的防控措施。疫情將影響整體經濟以及本集團，尤其是在中國各種金屬精礦的需求。因此，本集團的營運及收入或會在一定程度上受到負面影響，取決於防控措施的效果、爆發持續時間及各種政策的實施。本公司將密切監察形勢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政狀況及營運業績之影響。截至本公告日，評估仍在進行之中。

進一步公告及刊載年度報告

本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gmine.com)刊載。

審核流程完成之後，本公司將就(i)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業績及與本公告所載未經審核年度業績比較的會計調整及重大差異（如有）、(ii)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擬派末期股息建議、(iii)該擬派末期股息的支付日期、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及記錄日期，及(iv) 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擬召開日期、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及記錄日期發行進一步公告。此外，倘審核流程完成發生出現重大發展，本公司將於需要時進一步刊發公告。本公司預期審核流程將於2020年4月底之前完成。

本公司2019年年度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年度業績財務資料尚未經審核且未經核數師同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萬國國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高明清

香港，2020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明清先生（主席）、高金珠女士、謝要林先生及劉志純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國平先生及李鴻淵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建中博士、祁楊先生、沈鵬先生及王昕先生。